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4 月 12 日以书面及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6 年 4 月 25 日下午在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青年沟东路 5 号天地大厦 300 号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华先生主持，应到监事 9 人，实到监事 7 人，余伟俊、李玉魁两位监事因出差在外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与会监事经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通过《公司监事会 2006 年度工作报告》，并同意提交公司 200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通过《公司 2006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并提出如下审核意见：

1、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05 年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通过《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报告》。

1、本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本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07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未发现参与季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为：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四月二十五日